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ZX20CGHG02008Z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〇二〇年三月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章 投标须知.....	10
一、 说 明.....	12
二、 招标文件.....	13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4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五、 开标、评标定标.....	19
六、 质疑和投诉.....	21
七、 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22
八、 适用法律.....	22
第三章 评标方法.....	24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36
第五章 合同格式.....	5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6
一、 投标文件封面/外封袋格式.....	56
二、 自查表.....	58
三、 投标报价书格式.....	60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62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4
六、 公平竞争承诺书.....	65
七、 投标报价一览表.....	66
八、 分项报价表.....	67
九、 货物说明一览表.....	68
十、 商务条款响应表.....	69
十一、 技术条款响应表.....	70
十二、 投标人基本概况.....	72
十三、 项目技术方案(技术方案格式投标人自定义).....	73
十四、 投标人业绩表.....	74
十五、 投标承诺书.....	75
十六、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76
十七、 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78
十八、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79
十九、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81
二十、 服务费承诺书.....	82
二十一、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83
二十二、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83
附件 1 投标确认函.....	84
附件 2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85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邀请函**  
**【采购编号：ZX20CGHG02008Z】**

**各（潜在）投标人：**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的委托，对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相关内容如下：

一、采购项目编号：ZX20CGHG02008Z

二、采购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三、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序号	项目内容	数量	采购最高限价	交货期
1	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	1 批	人民币 284.00 万元	自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50个工作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备注：**

1. 用途：医院使用；
2. 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
3. 详细技术要求及服务要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4.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五、本项目相关公告（包括招标公告、澄清或更正公告、中标公告等）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com>)、肇庆市政府采购网(<http://zhaoqing.gdgp.com/>)、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gzy.zhaoqing.gov.cn>)、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http://www.zhixintendering.com/>)。

**六、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必须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
  - 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登记证书副本等证明文件复印件）；
  - 2) 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须提供2019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果投标人是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承诺函）；

5)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 投标人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

3. 所投产品是医疗器械（第一类医疗器械除外）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所投产品注册证须含附件：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如供应商是在2014年10月1日之后办理的医疗器械注册，只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即可【适用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 第4号）《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2014年10月1日起实施）的新版证书】；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投标人需提供上述两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投标人的信用记录，若投标人自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

5. 投标人必须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名；

7. 已登记报名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注：报名时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已三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营业执照如未能体现经营范围的须同时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gsxt.saic.gov.cn/> 查询页面（含经营范围）打印件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除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复印件、信用中国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情况截图、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购买招标文件的人员如非法人代表须同时出具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购买招标文件的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投标人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北京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3月13日至2020年3月20日（节假日除外）

8: 30~12: 00, 14: 30~17: 30 (北京时间);

2. 地点: 肇庆市端州区蓝田路集美居东鹏陶瓷旁路口直入约 200 米蓝塘公寓二层 210 卡。

#### 八、招标文件发售价格: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200.00元【注: 疫情期间, 投标人报名建议邮寄优先, 投标人将上述要求的报名资料扫描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zxzb138@163.com), 并于本采购项目采购邀请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向我司缴纳标书款(招标文件购买汇款账号信息: 账号名称: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肇庆端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蓝塘支行; 账号: 8002 00000 1088 9043, 只接受对公账户汇入)。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延误或遗失都不承担责任。(获取纸质招标文件咨询电话0758-2222274, 陈小姐), 售后不退。】

#### 九、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 2020年4月3日上午9时00分至9时30分;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0年4月3日上午9时30分;
3.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05室;

十、开标时间: 2020年4月3日上午9时30分;

十一、开标地点: 广东省肇庆市端州区端州三路24号(即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05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20年3月13日至2020年3月19日止。(注: 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 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 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十三、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及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

十四、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递交投标文件以及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所发生的任何成本或费用。

#### 十五、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1. 采购人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采购人联系人: 黄先生

电话: 0758-2588389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 陈小姐、梁先生

电话: 0758-2222274

传真: 0758-2223125

电子邮箱: zxzb138@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zhixintendering.com/>

联系地址: 肇庆市端州区蓝田路集美居东鹏陶瓷旁路口直入约 200 米蓝塘公寓二层 210 卡  
十六、温馨提示

1. 请未在“广东省财政厅网上办事大厅政府采购系统”供应商库注册的供应商, 及时登陆<http://www.gdgpo.gov.cn/>, 按要求完成注册登记(注册登记指南详见招标文件提示1)。
2. 请未在“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供应商库注册的供应商, 及时登陆<http://ggzy.zhaoqing.gov.cn/zqfront/>, 按要求完成注册登记及CA证书办理工作。
3. 为了提高采购效率, 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 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日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 以回传《投标确认函》形式告知我司是否参与本次投标。对您的支持与配合, 谨此致谢。
4. “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查询指南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信用查询指南(详见招标文件提示2和提示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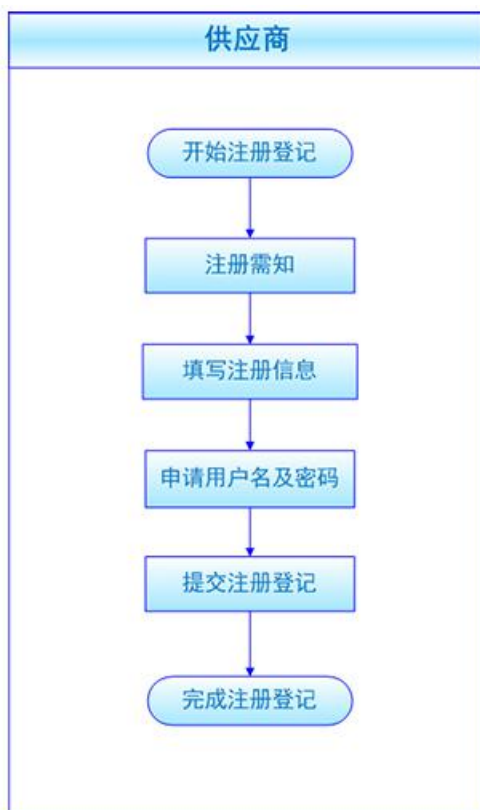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

## 提示 1：广东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指南和流程

办事内容	供应商注册	类型	网上办事
申办条件 办理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适用范围	在广东省范围内参与或从事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办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		
政策咨询	020-83188515/83188586	技术咨询	020-83345601、83188500、83188580
办理时间	随时办理，自动备案		
免责说明	供应商信息由供应商自行登记维护，并对填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省级供应商注册流程图



温馨提示：为使项目中标结果顺利公告，请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及时到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gdgpo.com>）注册供应商账号。（已注册过账号的供应商请忽略此信息）

## 提示 2：“信用中国”网站信用查询指南

①登陆“信用中国”网址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

②在首页“信用信息”栏下输入公司名称，然后点击“搜索一下”，如图所示（如网站界面有修改，按照最新界面打印即可）



③进入搜索结果页面，点击公司名称进入信用详情页面





## ④打印信用信息详情页面

**信用中国**  
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站内文章](#)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标准规范](#)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联合奖惩](#) | [专项治理](#)

[诚信文化](#)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校园诚信](#) | [信用研究](#) | [信用刊物](#) | [个人信用](#) | [网站导航](#)

[存续](#) [下载报告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重要提示** 如需了解行政处罚信用修复请查看 [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指引](#)。如有异议请通过 [异议申诉系统](#) 提交申诉信息。

**基础信息**

法定代表人	<input type="text"/>	企业类型	<input type="text"/>
成立日期	<input type="text"/>	住所	<input type="text"/>

[行政许可](#) <sup>4</sup> | [行政处罚](#) <sup>0</sup> | [守信激励](#) <sup>0</sup> | [失信惩戒](#) <sup>0</sup> | [重点关注](#) <sup>0</sup> | [资质/资格](#) <sup>0</sup> | [风险提示](#) <sup>0</sup> | [其他](#) <sup>0</sup>

### 提示 3：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指南

①登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址

②在页面右侧点击“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栏，进入查询。如图所示（如网站界面有修改，按照最新界面打印即可）



③在“企业名称”中输入公司名称，点击“查找”。如图所示。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④打印查询结果页面，如图所示。



## 第二章 投标须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序号	内 容
		<b>一、 说明</b>
1	1.1	项目综合说明：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现需采购一批救护车及车载设备，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采购资金来源： <b>财政资金</b> 。
2	2.1	采购人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3	3.1	本项目须采购本国的产品，详见用户需求书。
		<b>二、 招标文件</b>
4	6.1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肇庆市端州区蓝田路集美居东鹏陶瓷旁路口直入约200米蓝塘公寓二层210卡 邮 编：526020 电 话：0758-2222274 传真：0758-2223125 电子邮箱：zxzb138@163.com 联系人：陈小姐、梁先生
5		本项目不举行投标答疑会。
		<b>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b>
6	12.1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方案。
7	13.1	本次招标不允许联合体参加投标。
8	14.1	1) 根据本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投标人还须提供： a.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已三证合一的仅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营业执照如未能体现经营范围的须同时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a href="http://gsxt.saic.gov.cn/">http://gsxt.saic.gov.cn/</a> 查询页面（含经营范围）打印件并加盖公章（事业单位除外）】； b. 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c.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d.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e.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2) 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复印件； 3) 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属于医疗器械的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除外）】 4) 信用中国网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查询情况截图； 5)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9		10) 本次招标不允许投标人将项目分包
10	15.3	投标人应提供前 3 年（2017 年至今）无违法违规活动的声明；
11	16.4	投标保证金金额： <b>¥56,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万陆仟元整）</b> 。

序号	条款序号	内 容
12	16.5	此账号为投标保证金专用账号，其它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 (银行回单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 收 款 人：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8002 00000 1094 2292 开户银行：肇庆端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易中心分理处 (到帐查询电话：0758-2222274、联系人：伍小姐)
13	17.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
14	18.1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及一份电子文件（U 盘或光盘介质，WORD 或 EXCEL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单独用信封密封提交并注明项目名称、编号及投标人名称。电子文件内容为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介质表面使用油性笔标明投标人名称。演示电子光盘（或 U 盘）单独用信封密封提交并注明“演示内容”字样、项目名称、编号及投标人名称。）
		<b>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b>
15	17.1 20.1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投标文件送达地点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相关内容
		<b>五、开标、评标和定标</b>
16	19.2	开标时间、开标地点详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相关内容
17	22.3	采用 <u>综合评分</u> 法，详见第三章《评标方法》
18	26.4	招标公告媒体： 1) 中国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 2) 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gdgpo.com">http://www.gdgpo.com</a> )； 3) 肇庆市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zhaoqing.gdgpo.com/">http://zhaoqing.gdgpo.com/</a> )； 4) 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a href="http://ggzy.zhaoqing.gov.cn/">http://ggzy.zhaoqing.gov.cn/</a> )； 5)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 ( <a href="http://www.zhixintendering.com/">http://www.zhixintendering.com/</a> )。
		<b>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b>
19	30.3	本次采购项目不需要提交履约保证金。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函中所述项目的采购。项目综合说明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2.2 “监管部门”是指：肇庆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

2.3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 2.3 供应商资格：

1) 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函。

2) 除联合体外，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或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接受作为参与本采购项目中竞争的投标人。

2.4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本项目须采购本国的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它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维修保养、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服务。

###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 招标代理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2) 招标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当天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4)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5)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具体如下：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中标通知书中确定的中标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依据。本项目为货物类，招标代理服务费按下表收费标准计算：

中标金额（万元人民币）	费率类别	货物招标费率
100 以下部分		1.5%
100-500 部分		1.1%
500-1000 部分		0.8%
1000-5000 部分		0.5%
5000-10000 部分		0.25%
10000-100000 部分		0.05%
100000 以上部分		0.01%

如某货物招标项目，中标金额为 400 万元，总共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

总共缴纳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0 万以下部分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0 万～400 万部分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0 万元 × 1.5% + （400 - 100）万元 × 1.1%

= 1.5 万元 + 3.3 万元

= 4.8 万元。

6) 招标代理服务费专用账户如下，其他款项请勿转入此账号：

公司名称：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8002 00000 1088 9043

开户银行：肇庆端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蓝塘支行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投标须知
- 3) 评标方法
- 4) 用户需求书
- 5) 合同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招标过程中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但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示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并须为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7.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8. 投标的语言

8.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9.2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章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按顺序装订成册，提供全面的响应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按本须知的规定填写的投标报价书、投标报价一览表；
- 2) 按本须知的要求出具的资格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是合格的，而且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

3) 按本须知的规定出具的证明文件，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是合格的，而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4) 按本须知的规定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5) 对招标文件第四章作出的书面响应，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建议书、技术规格、技术参数、技术文件及图纸（如有的）、商务要求等。

##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0.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 11. 投标报价

11.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投标报价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分项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它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 备选方案

12.1 备选方案应符合《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3. 联合体投标



13.1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人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 14.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等（或《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的其它证明文件）；
- 2)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提供，声明其提交的证明文件的真实性与正确性，声明其是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
-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5) 投标人必须具有健全稳定的组织机构，并具备履行合同所需的人力、财力、物力和技术（包括设计、生产和服务等）能力（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投标人简介格式如实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6) 如果投标文件允许非产品制造商投标，而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不是投标人自己制造的且《投标须知前附表》本项有要求，投标人应得到货物制造商颁授的有效代理证书或为本次投标提供货物的有效授权（提供有效的代理证书或制造商授权函）；
- 7) 货物制造商应具有较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要求提供说明；
- 8) 投标人应具有为本招标采购的货物提供长期的售后服务的能力，并按招标文件第六章的要求提供说明和承诺，出具《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 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关证明其信誉、资格、管理水平、生产许可等相关证明文件；
- 10)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允许、且投标人拟将本招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分包）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并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证明分包人合格的文件，且分包人不得再分包。如果投标人中标并将项目分包，其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4.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证明货物及相关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各项：

- 1) 货物的型号、规格；
- 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果招标文件《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有要求，投

标人须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4)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投标人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5) 投标人的投标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人都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如实填写《技术条款响应表》和《商务条款响应表》。

15.2 投标人在阐述本须知第 15.1 2) 条要求的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时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5.3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

15.4 在核定的经营范围内报价。

##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缴纳的报价保证金无效。

16.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应以转账、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6.3 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招标文件中指定的账户。

16.4 投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保证金，金额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16.5 投标保证金应为人民币，可以采用转账、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在投标时与开标一览表复印件装入同一单独信封密封提交：

1) 从投标人帐户将投标保证金转入；

2) 开户银行及帐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采用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须提供向银行索取的第三联回单原件或网上银行的电子回单打印件（回单须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的投标保证金）；

4) 采用银行保函的，原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提交且应符合以下要求：

①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传真：0758-2223125，电子邮箱：zxzb138@163.com）

②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代理机构接受的其他格式；

③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④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5) 投标人应凭银行进账凭证或其他非现金交纳凭证作为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参加投标报价。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将在评标期间对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进行核实。

6) 投标人应凭银行进账凭证或其他非现金交纳凭证作为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参加投标报价。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将在评标期间对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性进行核实。

16.6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6.7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8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6.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中标人未按本须知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17.2 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天数。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编制投标文件的数量见《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8.3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章或签字才有效。

18.4 投标文件正本的每一页（非空白页）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正本及副本的封面页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8.5若招标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署即可。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报价一览表、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另外复印一份并加盖公章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9.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和“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印章。

19.3投标文件应装订成册，编制目录与页码，采购代理机构对因投标文件未装订成册而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19.4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0.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0.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

20.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评标定标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由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代表身份进行核实，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正机构检查并公证，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

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它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21.3 采购代理机构做好开标记录，开标记录由各投标人签字确认。

## 2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2.1 评标由采购人参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相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表除外）依法从相关专业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审、技术评审、价格评分。

22.3 本次评标采用《投标须知前附表》中选定的方法，具体见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方法”。

## 23. 投标文件的初审

23.1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和标记等。

23.2 评标委员会对大小写金额不一致、单价汇总与总价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更正：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相关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3.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23.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应交未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
- 4)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 24.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

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 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6. 授标

2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各包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26.2 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除《投标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6.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6.4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原招标公告发布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7.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27.1 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为第二中标候选人，由采购人依法选定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或者按规定重新组织招标。

## 六、质疑和投诉

28.1 如果投标人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政府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电话咨询或传真或电邮形式无效）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附送有关证明材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28.2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的规定，向相关部门书面提出，但需对质疑或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及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或盖章。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

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肇庆市端州区蓝田路集美居东鹏陶瓷旁路口直入约 200 米蓝塘公寓二层 210 卡

邮 编：526020

联 系 人：陈小姐、梁先生

电 话：0758-2222274

传 真：0758-2223125

注：对于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有质疑的，投标人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2)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监督管理部门名称：肇庆新区管理委员会财政金融局

联 系 人：许先生

电 话：0758-2588552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29. 合同的订立

29.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29.2 签订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采购合同副本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30. 合同的履行

30.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30.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29.2条的规定备案。

30.3 如果《投标须知前附表》有要求，中标人需在签订采购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八、适用法律

3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第三章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一、总则

#### 1. 评标委员会

1.1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本次评标的评委会依法由 5 位评委组成，包括：采购人代表 1 人和有关专家 4 人。评标委员会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依法从广东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评委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标，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评审专家（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2) 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或担任顾问的；
- 3)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4) 评标委员会中，同一任职单位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 5) 任职单位为采购人单位或与参与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的；
- 6)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它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1.3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1.5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 2. 评标方法

2.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2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 3. 评标步骤

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两位中标候选人。

## 4. 评分及其统计

4.1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得分。各评委的技术商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然后，评出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将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 二、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

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按照《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内容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被认为响应的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

6.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7.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

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合，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它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8.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审查实质参加投标人数及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数是否够 3 家，以决定是否需废标。

9.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数是否够 3 家，以决定是否需废标。

10. 无效投标的认定

10.1 按《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附表 1）所列各项，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三、详细评审

11.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11.1 技术商务评分：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对技术商务响应表中各项要求因素进行评分，各因素所占权重见《技术商务评审表》（附表 2），评分统计按本评标方法 4.1 条规定进行。

11.2 价格评分：

11.2.1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 投标供应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范围为 6%），即：评标价=核实价×(1-C1)；

2) 投标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本企业承担的服务）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范围为 2%），即：评标价=核实价×(1-C2)；（本项目不适用）

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以提交的中小企业申明函及相关证明文件为准，投标人及其代理产品的制造商均应提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

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2.2 将评委会校核后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总价定义为评标价格。取各评标价格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格。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text{价格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格} / \text{评标价格}) \times 30$$

12.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分分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值（总和为 100）	45 分	25 分	30 分

根据上述技术、商务及价格的综合得分及其分值分配，代入下列公式计算各投标人的总得分。进入详细评审的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得分从高到低排名（得分相同时，投标总价低者优先）。

$$\text{评标总得分} = F1 + F2 + F3$$

其中，F1、F2、F3 技术商务及价格得分的汇总得分。

#### 四、中标候选人

13. 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确定中标候选人。

13.1 推荐中标候选投标人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将有效投标人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得分（由高到低）。如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13.2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13.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相关规定直接确定中标候选人。

附表 1：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注：本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日期：

序号	审查内容	投标人					
<b>资格性审查</b>							
1	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						
只有通过了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能进入符合性审查							
<b>符合性审查</b>							
1	投标报价书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2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3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授权委托书						
4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5	投标人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不存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总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个为准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6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7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						
8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要求（如有★号条款）						
9	主要技术及服务方案符合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且无重大偏离的						
10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11	商务条款无重大偏差的						
12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的						
结论							

- 1、投标人分栏中填写“○”表示该项符合招标文件要求，“×”表示该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2、结论栏中填写“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不通过”表示该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附表 2：技术商务评审表

## 技术商务评审表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日期：

序号	评审范围	评审内容	单项分值	评分细则	A 投标人得分	B 投标人得分	C 投标人得分
1	技术评分	对用户需求的响应程度	25	能完全响应或优于重要技术及服务要求（标注“▲”）的得 25 分，如对带“▲”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每项扣 2.5 分，扣完 25 分为止。			
2			5	能完全响应或优于一般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的得 5 分，如对一般技术参数及服务要求不能响应或负偏离的，每项扣 1 分，扣完 5 分为止。			
3		车辆改装的技术水平	5	根据投标人提供改装技术方案、图纸等资料的可行性、完善性进行综合评审： 1) 改装技术方案完善、操作性强；图纸设计合理可行的得 5 分； 2) 改装技术方案较完善、操作性较强；图纸设计较合理的得 3 分； 3) 改装技术方案一般、操作性一般；图纸设计一般的得 1 分； 4) 改装技术方案较差；图纸设计较差的得 0.5 分； 5) 不提供相关方案本项不得分。			
4		车载设施的适用性、耐用性及可维护性	5	根据投标人提供车载设施的适用性、耐用性及可维护性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优：5 分，良：3 分，中：1 分，差：0 分。			

序号	评审范围	评审内容	单项 分值	评分细则	A 投 标人 得分	B 投 标人 得 分	C 投 标 人 得 分
5		质量保证措施	5	根据投标人提供质量保证措施的可行性、完善性进行综合评审： 1)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操作性强的得 5 分； 2) 质量保证措施较合理可行、操作性较强的得 3 分； 3)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性一般、操作性一般的得 1 分； 4)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性较差、操作性较差的得 0.5 分； 5) 不提供相关措施方案本项不得分。			
技术评分合计			45				
6	商务评分	售后服务计划	7	根据各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计划（人员技术支持、保修承诺、维修响应、延续性的后续服务的情况）、培训计划等进行综合评定，满分为 7 分。 1、售后服务计划和培训计划详细、周密；售后服务承诺完善可行；服务人员和服务网点配置合理为优，得 7 分； 2、售后服务计划和培训计划较详细；售后服务承诺较完善；服务人员和服务网点配置较合理为良，得 4 分； 3、售后服务计划和培训计划一般；售后服务承诺一般；服务人员和服务网点配置一般的，得 2 分； 4、售后服务计划和培训计划较差；售后服务承诺较差；服务人员和服务网点配置较差为差，得 1 分。 注：需提供相关售后服务计划和承诺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7		相关认证	2	①投标人获得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1 分； ②投标人获得省级“诚信示范企业”称号得 1 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并提供相应原件现场核查，不提供不得分。			

序号	评审范围	评审内容	单项 分值	评分细则	A 投 标人 得分	B 投 标人 得 分	C 投 标 人 得 分
8		产品品质	4	1、产品具有大型活动保障经验如奥运、亚运、世博会等且具备产品责任险的得 4 分； 2、产品具备产品责任险的得 2 分； 3、产品不具备产品责任险的不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9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	投标人获得工商部门颁发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或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的得 2 分。 注：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如投标人因成立年限不足于获得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或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视为获得。			
10		售后服务便利性	5	投标人在广东省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且配备由市级或以上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印发的汽车维修工职业资格证书技术人员的得 5 分；在广东省内设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得 3 分；广东省外设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得 1 分（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和相关证书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11		同类项目业绩	5	根据供应商近五年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进行评审，每提供一项业绩得 1 分，满分为 5 分。 注：需提供相应合同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评分合计			25				
技术商务评分合计			70				

备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商务评审表中提及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作为评审依据，无评审依据的不得分；需提供原件核查的必须**



---

提供原件，无原件的不得分。

2. 评委对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后，根据以上评分方法进行相应地打分。

附表 3：评标价格修正表

评标价格修正表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投标人
1	投标总报价			
2	修正后的价格			
3	报价给予的价格扣除(%)	6%	6%	6%
4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扶持的价格扣除(元)			
5	评标价格(元)			

说明：

- 1) 价格修正包括：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 2) 本表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它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以提交的中小企业申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为准）
- 3) 投标人为小型或微型企业且投标产品含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时，报价给予(6%)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格=核实后的投标总价-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核实后的价格×6%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4： 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表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日期：

序号	内容	投标人					
1	评标价格						
2	评标基准价						
3	价格分值	30					
4	价格得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价格分值。

附表 5: 综合得分汇总表

综合得分汇总表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日期:

评审内容	内容	投标人			
技术评审 (分值 45) 商务评审 (分值 25)	评标专家 1				
	评标专家 2				
	评标专家 3				
	评标专家 4				
	评标专家 5				
	各评委技术及商务评分的总和				
	技术商务得分 =各评委技术及商务评分的总和/评委人数				
价格评审 (分值 30)	评标价格				
	价格得分				
总计					
名次					

投标人技术商务得分 =各评委技术商务评分的总和/评委人数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格) × 价格分值

综合得分=技术商务得分 + 价格得分

##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 一、采购内容和数量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最高限价	交货期
1	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	人民币 284.00 万元	自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 50 个工作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 二、项目基本要求

1. 本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条款的，投标人必须作出响应，如作负偏离响应或不作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标注“▲”条款为重要技术要求，投标人所投设备如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其严重扣分。
2. ★最高限价：本项目最高限价为人民币 284.00 万元，投标人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报价处理。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车身价、设备及改装费、车辆购置税、首年度交强险、100 万第三者责任险、上牌、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培训、质保期保障等费用（但不包括路桥费等用户使用后产生的费用）。
4. ★投标人所投标的改装车辆必须为工业和信息化部或发改委《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中的“救护车”车型，必须是符合广东省及用户所在地最新排放标准且达到广东省及用户所在地区车辆上牌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提供该车辆型号在《车辆生产企业及产品》公告内的公告批次，公告批次证明文件以工业和信息化部或发改委网站上含网址打印出来的公告为准，详细数据以中国汽车网打印出来的技术参数表（全部页）为准。
5. ★投标人所投车辆必须符合国家环境保护部国 V 环保要求。
6. ★为保障车辆在改装后能得到完善的售后服务，投标人必须提供车辆底盘制造商针对本项目出具的改装该车辆后仍然提供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保障的证明文件。（并提供相关原件现场核查）。

7. 用户需求书所描述的技术参数、规格型号为基本要求并无指定，投标人可根据设备的实际情况，选用同档次，技术参数优于或等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设备进行投标，所投标的设备性能应达到或超过参考指标表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在技术方案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如果投标人只注明“符合”或“满足”，将被视为“不符合”。从而可能导致严重影响评分结果。
8.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厂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专用工具等），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检测标准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投标人所投货物如属于国家强制性产品的必须按国家有关规定提供 3C 认证证书。
9.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侵犯所有权和工业产权、著作权（版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

### 三、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1	监护型救护车	2	辆
2	负压型救护车	1	辆
3	负压隔离舱	1	个
4	除颤监护仪	2	台
5	车载呼吸机	2	台
6	吸痰机	2	台
7	心电图机	2	台
8	车载心肺复苏机	3	台
9	自动上车担架	3	个
10	铲式担架	2	个
11	楼梯椅	2	个

### 四、技术参数要求

#### （一）监护型救护车配置及技术参数要求

##### 1. 尺寸和质量

1.1 车辆总重： $\geq 4000\text{kg}$

1.2 车体尺寸（mm）：长 $\leq 5999$ ，宽 $\leq 1999$ ，高 $\leq 3000$

- 
2. 燃油种类：柴油
    - 2.1 工作方式：水冷/直列 4 缸/涡轮增压
    - 2.2 排气量 (L) :  $\geq 2.9$
    - 2.3 排放标准：符合用户所在地环保排放标准，确保车辆能正常上牌及年审。
    - 2.4 ▲变速箱为：手自一体、至少 7 个前进档、1 个倒挡。
    - 2.5 额定功率 (kw) :  $\geq 105$
    - 2.6 最大扭矩 (Nm) :  $\geq 360$
  3. 底盘车辆标准配置
    - 3.1 电子稳定系统
    - 3.2 防抱死制动系统 (ABS)
    - 3.3 ESP9.0
    - 3.4 车道偏离系统 LDWS
    - 3.5 ECO 经济模式
    - 3.6 定速巡航系统
    - 3.7 驾驶室三座椅
    - 3.8 主副驾驶座安全气囊
    - 3.9 原厂遥控中央门锁
    - 3.10 电动窗/电动电热后视镜
    - 3.11 车顶后端示阔灯转弯灯
    - 3.12 后门脚踏板
    - 3.13 医疗舱厢门装可开启的玻璃窗，后门装玻璃窗
    - 3.14 ▲后悬挂为多模式可调空气悬挂系统
  4. 空调系统
    - 4.1 驾驶室安装原厂独立制冷压缩机空调
    - 4.2 医疗舱安装独立制冷压缩机空调，大功率空调
    - 4.3 医疗舱安装加强型暖气机
  5. 电器系统系统
    - 5.1 车载导航一体机
    - 5.2 发电机 V/A:  $\geq 14V/145A$
    - 5.3 电池 V/Ah:  $\geq 12/80$ ，原厂双电池及自动切换控制

- 
- 5.4 ▲电路断开连接信号采用原厂的 EM 可编程电路拓展模块
- 5.5 ▲智能电源管理系统（管理全车用电、自动充电、保障发动机电池随时有充足的电量启动车辆）。配套设备用高能量蓄电池。配套双路独立 220V 纯正弦逆变电源系统，两电路之间互为备份并可全自动智能切换，在其中一路出现故障时另一路可自动加入，每路输出功率不小于 1000W，可保证医疗仪器不间断使用的供电需求。（需提供制造商技术说明及实物图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 5.6 ▲驾驶室内触控式中央电器控制器，车辆启动后 10 秒内平衡逆变器供电，逆变器稳定输出前触控面板为闪烁状态，逆变器稳定输出后为常亮状态。触控面板可直观显示双电池电压及对应显示医疗舱内病员警示状态。（需提供制造商技术说明及实物图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 5.7 20m 长移动电缆，连接 220V/15A 外接电源插座的插头（1 个）220V/15A 防水、带防护盖的外接电源三线扁脚插座（1 个）
- 5.8 在外接 220/240V 电源时，如果外接电源连接器插在救护车上，为避免危险的误操作，救护车发动机启动时，外接电源连接器转换外接电源优先供电。
- 5.9 医疗舱内安装 5 个 220V 插座
- 5.10 医疗舱安装 3 个 12V 插座
- 5.11 倒车实时影像
- 5.12 医疗舱安装通风系统（1 套）
- 5.13 车顶外左右两侧救护车外场用 LED 照明灯各 1 盏
- 5.14 车顶尾部安装外场用 LED 照明灯 2 盏
- 5.15 医疗舱内二级可调 LED 照明灯带（两组、独立控制）
- 5.16 可转动 LED 射灯（3 盏）
- 5.17 EM 可编程电路拓展模块控制延时计时消毒紫外光灯（1 盏）
6. 紧急警报系统
- 6.1 6.1 驾驶室安装警报、警灯控制按钮
- 6.2 车顶安装警报器：标准救护车警报声（1 套）
- 6.3 100W 车外扩音器内置于警报器内（1 套）



- 
- 6.4 ▲配备警报器与原车喇叭控制互通系统，一键式连通，可由原车方向盘喇叭代替警报器按钮，从而大幅提高行车中警报器操作的安全性，一键式关闭，警报器与原车喇叭即可单独运行。（需提供制造商技术说明及实物图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 6.5 车头安装二盏 LED 警蓝色闪灯
- 6.6 车顶前部安装长排 LED 警蓝色双闪灯（1 盏）
- 6.7 车顶尾部左右安装 2 盏柱状 LED 警蓝色闪灯
7. 医疗舱内装置
- 7.1 右侧中滑门电动踏板，原厂的 EM 可编程电路拓展模块控制踏板会随动中滑门
- 7.2 驾驶室与医疗舱免提对讲系统
- 7.3 驾驶室与医疗舱安装分隔墙，分开前后车厢，分隔墙上有一个玻璃窗，窗户透明
- 7.4 医疗舱右侧安装可坐 4 人的病员躺椅 1 张，安装安全带，座椅下可放置铲式担架 1 副
- 7.5 10 公升氧气瓶(2 个)及储藏柜，配备手动氧气切换器，可根据 2 个氧气瓶的使用情况快速转换
- 7.6 医疗舱两边的墙壁、门、车顶用轻质杜邦保温材料及阻燃、防紫外线、耐冲击工程塑料、一次真空吸塑成型内饰，医疗舱地板采用进口蓝色耐酸、碱、防火、防滑地板，四周边凸起包边，防止灰尘的积累及防滑，方使用水冲洗
- 7.7 医疗舱安装一套医药柜、器械柜的橱柜组合（配备汽车专用抽屉锁）
- 7.8 医疗舱医药柜、器械柜的右边安装一个护士操作台，中间设有医护人员折叠座椅 1 张，右侧下部安装综合急救箱的柜子
- 7.9 医疗舱左侧前部安装医疗器械柜一组；医疗器械柜后安装悬挂式医疗设备固定架（二层，每层间距可调），配备 2 套医疗设备快捷拆卸固定装置套装，确保相关急救设备既可在车内快速牢靠固定，又可迅速在车外使用，并可与本车或其他同型号救护车互换。
- 7.10 医疗舱右边安装一个有盖的废物桶
- 7.11 医疗舱顶部安装中央控制系统及二条安全扶手
- 7.12 医疗舱顶部安装二套可折起的输液瓶悬吊装置
- 7.13 车身腰部及顶部贴装红色 3M 彩带
- 7.14 2kg 灭火器及支撑架（2 个）
- 7.15 急救包 2 个（医生包 1 个护士包 1 个）

- 
- 7.16 外科箱 1 个
  - 7.17 喉镜 1 套（镜片配置大、中、小）
  - 7.18 气囊止血带 1 套

## （二）负压型救护车配置及技术参数要求

- 1. 尺寸和质量
  - 1.1 车辆总重： $\geq 4000\text{kg}$
  - 1.2 车体尺寸（mm）：长 $\leq 5999$ ，宽 $\leq 1999$ ，高 $\leq 3000$
- 2. 燃油种类：柴油
  - 2.1 工作方式：水冷/直列 4 缸/涡轮增压
  - 2.2 排气量（L）： $\geq 2.9$
  - 2.3 排放标准：符合用户所在地环保排放标准，确保车辆能正常上牌及年审。
  - 2.4 ▲变速箱为：手自一体、至少 7 个前进档、1 个倒挡。
  - 2.5 额定功率（kw）： $\geq 105$
  - 2.6 最大扭矩（Nm）： $\geq 360$
- 3. 底盘车辆标准配置
  - 3.1 电子稳定系统
  - 3.2 防抱死制动系统（ABS）
  - 3.3 ESP9.0
  - 3.4 车道偏离系统 LDWS
  - 3.5 ECO 经济模式
  - 3.6 定速巡航系统
  - 3.7 驾驶室三座椅
  - 3.8 主副驾驶座安全气囊
  - 3.9 原厂遥控中央门锁
  - 3.10 电动窗/电动电热后视镜
  - 3.11 车顶后端示阔灯转弯灯
  - 3.12 后门脚踏板
  - 3.13 医疗舱厢门装可开启的玻璃窗，后门装玻璃窗
  - 3.14 ▲后悬挂为多模式可调空气悬挂系统
- 4. 空调系统

---

4.1 驾驶室安装原厂独立制冷压缩机空调

4.2 医疗舱安装独立，大功率空调

4.3 医疗舱安装加强型暖气机

5. 电器系统系统

5.1 车载导航一体机

5.2 发电机 V/A:  $\geq 14V/145A$

5.3 电池 V/Ah:  $\geq 12/80$ ，原厂双电池及自动切换控制

5.4 ▲电路断开连接信号采用原厂的 EM 可编程电路拓展模块

▲智能电源管理系统（管理全车用电、自动充电、保障发动机电池随时有充足的电量启动车辆）。配套设备用高能量蓄电池。配套双路独立 220V 纯正弦逆变电源系统，两电路之间互为备份并可全自动智能切换，在其中一路出现故障时另一路可自动加入，每路输出功率不小于 1000W，可保证医疗仪器不间断使用的供电需求。（需提供制造商技术说明及实物图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驾驶室内触控式中央电器控制器，车辆启动后 10 秒内平衡逆变器供电，逆变器稳定输出前触控面板为闪烁状态，逆变器稳定输出后为常亮状态。触控面板可直观显示双电池电压及对应显示医疗舱内病员警示状态。（需提供制造商技术说明及实物图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5.5 20m 长移动电缆，连接 220V/15A 外接电源插座的插头（1 个）220V/15A 防水、带防护盖的外接电源三线扁脚插座（1 个）。

5.6 在外接 220/240V 电源时，如果外接电源连接器插在救护车上，为避免危险的误操作，救护车发动机启动时，外接电源连接器转换外接电源优先供电。

5.7 医疗舱内安装 5 个 220V 插座。

5.8 医疗舱安装 3 个 12V 插座。

5.9 倒车实时影像。

5.10 医疗舱安装通风系统（1 套）。

5.11 车顶外左右两侧救护车外场用 LED 照明灯各 1 盏。

5.12 车顶尾部安装外场用 LED 照明灯 2 盏。

5.13 医疗舱内二级可调 LED 照明灯带（两组、独立控制）。

- 
- 5.14 可转动 LED 射灯（3 盏）。
- 5.15 EM 可编程电路拓展模块控制延时计时消毒紫外光灯（1 盏）。
6. 紧急警报系统
- 6.1 驾驶室安装警报、警灯控制按钮
- 6.2 车顶安装警报器：标准救护车警报声（1 套）
- 6.3 100W 车外扩音器内置于警报器内（1 套）
- ▲配备警报器与原车喇叭控制互通系统，一键式连通，可由原车方向盘喇叭代替警报器按钮，从而大幅提高行车中警报器操作的安全性，一键式关闭，警报器与原车喇叭即可单独运行。（需提供制造商技术说明及实物图片并加盖制造商公章作为技术支持资料，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相应技术参数响应不符合招标要求）
- 6.4 车头安装二盏 LED 警蓝色闪灯
- 6.5 车顶前部安装长排 LED 警蓝色双闪灯（1 盏）
- 6.6 车顶尾部左右安装 2 盏柱状 LED 警蓝色闪灯
- 6.7 医疗舱内装置
- 6.8 右侧中滑门电动踏板，原厂的 EM 可编程电路拓展模块控制踏板会随动中滑门
- 6.9 驾驶室与医疗舱免提对讲系统
- 6.10 驾驶室与医疗舱安装分隔墙，分开前后车厢，分隔墙上有一个玻璃窗，窗户透明
- 6.11 医疗舱右侧安装可坐 4 人的病员躺椅 1 张，安装安全带，座椅下可放置铲式担架 1 副
- 6.12 10 公升氧气瓶(2 个)及储藏柜，配备手动氧气切换器，可根据 2 个氧气瓶的使用情况快速转换
- 6.13 医疗舱两边的墙壁、门、车顶用轻质杜邦保温材料及阻燃、防紫外线、耐冲击工程塑料、一次真空吸塑成型内饰，医疗舱地板采用进口蓝色耐酸、碱、防火、防滑地板，四周边凸起包边，防止灰尘的积累及防滑，方便用水冲洗
- 6.14 医疗舱安装一套医药柜、器械柜的橱柜组合（配备汽车专用抽屉锁）
- 6.15 医疗舱医药柜、器械柜的右边安装一个护士操作台，中间设有医护人员折叠座椅 1 张，右侧下部安装综合急救箱的柜子。
- 6.16 医疗舱左侧前部安装医疗器械柜一组；医疗器械柜后安装悬挂式医疗设备固定架（二层，每层间距可调），配备 2 套医疗设备快捷拆卸固定装置套装，确保相关急救

---

设备既可在车内快速牢靠固定，又可迅速在车外使用，并可与本车或其他同型号救护车互换。

- 7.1 医疗舱右边安装一个有盖的废物桶。
- 7.2 医疗舱顶部安装中央控制系统及二条安全扶手。
- 7.3 医疗舱顶部安装二套可折起的输液瓶悬吊装置。
- 7.4 车身腰部及顶部贴装红色 3M 彩带。
- 7.5 2kg 灭火器及支撑架（2 个）。
- 7.6 急救包 2 个（医生包 1 个护士包 1 个）。
- 7.7 外科箱 1 个。
- 7.8 喉镜 1 套（镜片配置大、中、小）。
- 7.9 气囊止血带 1 套。
- 7.10 医疗舱负压及排风系统：
- 7.11 在医疗舱左侧安装可无级调速的负压排风细菌过滤装置，负压系统的功能应能使医疗舱形成与外界环境相对的大气低压差，进气口与负压口对角布置，并通过排风装置及联接的高效过滤消毒器，阻止医疗舱内的污染空气外泄，达到通风换气、不污染环境。
- 7.12 ▲相对压强：启动负压装置时，舱内相对压强应符合国家救护车行业标准不低于  $-10\text{Pa}\sim-30\text{Pa}$ ，具备国家级测试机构校准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
- 7.13 过滤器效率：空气过滤器对粒径  $0.3\ \mu\text{m}$  微粒气溶胶滤出率应大于 99.7%，提供相关检测报告。
- 7.14 医疗舱通风系统：救护车静止时通风系统应每小时最少提供 20 次换气循环。空气净化系统应由进风口、净化排风装置、控制装置组成。净化排风装置的吸入口。
- 7.15 医疗舱负压系统工作状况直观显示，可选择指针式仪表，也可升级为数控式仪表（可调单位精度），能够准确提供舱内负压值及滤网阻值，帮助使用人员确定每一步规范工作。

### （三） 车载设备技术参数

1. 负压隔离舱
  - 1.1 过滤效率：对 0.3 微粒气溶胶过滤效率不小于 99.99%
  - 1.2 负压：载员时，在 2min 内建立不小于 15Pa 的负压
  - 1.3 换气量： $\geq 75\text{L}/\text{min}$

- 
- 1.4 噪音： $\leq 72\text{db}$
  - 1.5 有效供电时间：锂电池供电，不小于 2h
  - 1.6 展开尺寸： $\geq 2020*560*560$  (mm)
  - 1.7 折叠尺寸： $\leq 600*459*650$  (mm)
  2. 除颤监护仪
    - 2.1 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呼吸监护、自动体外除颤 (AED) 功能。
    - 2.2 整机带电极板、电池的重量不超过 6.5kg。
    - 2.3 除颤采用双相波技术，具备自动阻抗补偿功能。
    - 2.4 手动除颤分为同步电复律和非同步除颤两种方式，能量分 20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
    - 2.5 可升级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慢速起搏功能。
    - 2.6 CPR 辅助功能，可指导 CPR 操作，符合 2010 国际 CPR 指南要求。
    - 2.7 心电波形扫描时间 $>10\text{s}$ ，扫描长度 $>100\text{mm}$ 。
    - 2.8 最大除颤能量 $\geq 270\text{J}$ 。
    - 2.9 ▲除颤时，可通过体外电极板直接进行充电、放电、能量选择等操作，施救者可单独完成除颤过程中的完整三步操作。
    - 2.10 ▲开机 $\leq 4\text{s}$ 、充电至 200J  $\leq 4\text{s}$ ，ECG 恢复时间 $\leq 4\text{s}$ 。
    - 2.11 可选配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慢速起搏功能。
    - 2.12 可选配体内除颤电极板，进行低能量体内除颤，除颤能量分 14 档。
    - 2.13 心电波形扫描时间 $\geq 10\text{s}$ ，扫描长度 $\geq 100\text{mm}$ 。
    - 2.14 可选配血氧饱和度、无创血压、呼末二氧化碳等监护功能，旁流呼末二氧化碳监护功能采样速率可低至 50mL/min。
    - 2.15 可充电高性能锂电池，支持 200 次以上 200J 除颤高能放电。
    - 2.16 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通过声音、灯光等多种方式进行报警。
    - 2.17 成人、小儿一体化电极板，可选用除颤起搏监护多功能电极片。
    - 2.18 支持中文操作界面、AED 中文语音提示。
    - 2.19 三级自检信息可存储、查看、打印，关机自检完成后，设备可自动打印自检结果，方便临床医护人员管理并维护设备状态。
    - 2.20  $\geq 6$  寸彩色 TFT 显示屏，分辨率 640 $\times$ 480，最多可显示 3 通道监护参数波形，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

- 
- 2.21 50mm 记录仪，自动打印除颤记录，可延迟打印心电，延迟时间>10s。
  - 2.22 可存储 24 小时连续 ECG 波形，数据可导出至电脑查看。单个病人最多 1000 条事件波形存储。最大 72 小时全参数趋势表回顾（分辨率：1min）。
  - 2.23 关机状态下设备可自动运行自检，支持大能量自检（不低于 150J）、屏幕、按键检测。
  - 2.24 可在-10°C 环境正常工作，存储温度-30~70°C。
  - 2.25 符合除颤国际专用安全标准 IEC60601-2-4:2002。
  - 2.26 符合欧盟救护车标准 EN1789:2007。
  - 2.27 具备良好的防水性能，防水级别 IPX4。
  - 2.28 具备优异的抗跌落性能，裸机可承受 0.75m 跌落冲击。
  - 3. 车载呼吸机
    - 3.1 基本要求：设备应配备适合在救护车、担架、轮椅等转运装置上使用的运载平台，保证在转运过程中及车辆行驶状态和野外的正常使用，自带电源和气源，具备外接中心供氧和外接氧气瓶氧源功能。
    - 3.2 电源供应：锂电池：3.6V，5.2AH，预期寿命>2 年，无需充电
    - 3.3 气动电控
    - 3.4 通气模式：
      - 3.4.1 IPPV，间歇正压容量控制通气
      - 3.4.2 SIMV，同步间歇指令通气
      - 3.4.3 吸氧模式
    - 3.5 ▲有创通气和无创通气模式快速切换
    - 3.6 ▲可升级吸痰、呼气末二氧化碳功能模块
    - 3.7 ▲采用二次供气技术，在气道压过高报警时能有效的保证通气量。
    - 3.8 具有呼吸回路高压、呼吸管路脱落、气源压力不足、电源电量不足、设备故障等智能声光报警功能
    - 3.9 ▲具有闭式环流供气系统
    - 3.10 具有空气和氧气混合功能，氧浓度 60%-100%
    - 3.11 ▲具有成人、儿童、婴儿通气标识，快速设定参数
    - 3.12 黑暗标示技术，方便特殊环境急救
    - 3.13 可升级 PEEP 阀

- 
- 3.14 特殊材质机壳，抗跌落
  - 3.15 呼吸频率：5-40 次/分钟，分钟通气量：3-20 升/分钟，独立任意调节
  - 3.16 吸呼比：1：1.67，1：1-1：2.3（辅助通气）
  - 3.17 最大通气压力限制：面罩通气：20mBar；插管通气：60mBbar
  - 3.18 峰流速： $\geq 70\text{L}/\text{min}$
  - 3.19 工作压力：2.7-6.0Bar
  - 3.20 主机重量：约 1kg
  - 3.21 ▲具备生产厂家或省级总代理对本项目出具售后服务证明书。
  - 4. 吸痰机
    - 4.1 ▲负压表可调节范围：0-760mmHg(适用范围最广，适用于不同年龄段患者，甚至还适用于新生儿)
    - 4.2 负压调节方式：可连续调节
    - 4.3 ▲抽吸流量： $\geq 27$  升/每分钟
    - 4.4 重复使用收集罐容积：800ml（标配）、1200ml（选配）
    - 4.5 ▲连续工作时间： $\geq 60$  分钟
    - 4.6 ▲密闭便携包，可以便携包外操作。
    - 4.7 蓄电池类型：铅， $\geq 4\text{Ah}$
    - 4.8 额定电压：12VDC（用于车辆充电）
    - 4.9 ▲电机功率： $\geq 33\text{W}$ （Max）
    - 4.10 ▲噪音： $\leq 55\text{dBa}$ （便携包外操作 $\leq 53\text{dBa}$ ）
    - 4.11 充电电压：DC12/AC100-240V；50/60Hz
    - 4.12 ▲与电源连接时自动充电，防逆流痰液收集瓶与细菌滤
    - 4.13 ▲尺寸： $\leq 21.1\text{H} \times 20.3\text{W} \times 21.6\text{D}(\text{cm})$
    - 4.14 ▲重量： $\leq 3\text{kg}$
  - 5. 心电图机
    - 5.1 ▲ $\geq 7$  英寸彩色触摸显示屏。
    - 5.2 ▲重量： $\leq 2.5\text{KG}$ （含主机和电池）。
    - 5.3 DXL12 导联算法，完全符合 2009 AHA/ACC 指南。
    - 5.4 采样率：8000 点/秒/每导联。
    - 5.5 ▲同步采集导联数：最多 12 个导联。



- 
- 5.6 滤波器：交流滤波、基线漂移、伪差漂移。
- 5.7 具有诊断辅助工具：年龄、性别特异性分析，提高诊断的准确率。
- 5.8 12 导联报告格式：
- 5.8.1 3×4 (1R, 3R) ， 3×4， 1R 8ST, 3×4， 1R 10ST， 6×2， 全景 12， 12×1（仅限外置打印机）。
- 5.8.2 ▲具有 ST Map 报告格式。
- 5.9 ▲支持 PDF 和 XML 两种数据格式输出。
- 5.10 心电图机本身可存储 200 份心电图，可选配 USB 记忆棒以 PDF 格式无限导出以便保存。
- 5.11 ▲电池：内置锂电池，4 小时可充满电，单次充电可打印 300 个 ECG 报告，或单次充电可持续工作 10 小时。
- 5.12 打印机：高分辨率热敏打印机，支持外接 USB 打印机。
- 5.13 配备 LAN 接口，可选配无线 LAN 网络连接。
6. 车载心肺复苏机
- 6.1 驱动方式：使用气体作为动力源。无需市电或电池供电驱动，可使用院内和急救车车载集中供气系统。
- 6.2 按压频率：100 次/分钟。
- 6.3 按压深度：3.8~5.2cm。
- 6.4 按压舒张比：50%:50%（即 1:1）。
- 6.5 输入气动源压力：(0.34±0.04) Mpa。
- 6.6 输入气动源流量：110 L/min~155L/min。
- 6.7 按压方式：立体按压，垂直按压胸腔的同时，通过绷带挤压胸腔，达到全胸腔覆盖。
- 6.8 可移动性：能在运输途中不间断进行按压，在达到一定倾斜角度的病人搬运中也能正常按压。从病人家里一到急救车一到急诊室一到心导管室等。
- 6.9 按压自适应性：胸廓按压能够自动识别并适应病人胸廓尺寸，始终确保有效的按压深度。
- 6.10 无挡板设计：让复苏病人的身体背身板成为按压支撑板。
- 6.11 安装方便：三步操作，30 秒之内完成复苏实施准备。
- 6.12 小巧便携：主机重量 2.5Kg，方便在户外携带，在复杂的移动医疗环境中使用。
- 6.13 主机尺寸(长×宽×高)：190mm×148mm×158mm。

---

6.14 适用环境：急救现场、急救车、医院、机场、救援队、消防、野战医院等。

6.15 通过 FDA 及 SFDA 认证。

6.16 ▲具备生产厂家或省级总代理对本项目出具售后服务证明书

7. 自动上车担架

7.1 长\*宽：1972\*572mm，高度（地面到前轮高度）：596mm

7.2 承重：≥190Kg

7.3 自重：47.8Kg

7.4 200mm 直径的舒适车轮，前轮为固定轮，后轮为万向轮、可锁定为固定轮，带刹车片，

7.5 整体高度为三挡调节，方便进各种急救处置

7.6 后背可折叠竖立，方便进入狭小空间，折叠后长度 1639mm

7.7 头部上车导轮为双头轮设计，上车更轻松

7.8 头部靠背、脚部位置可调，带翻转式搁脚板

7.9 折腿机构采用空气弹簧回弹设计，比一般螺旋弹簧更安全，使用寿命更长

7.10 伸缩式输液杆，螺杆式连接于担架，牢固无晃动，可固定输液泵、注射泵设备

7.11 床面采用可进行心脏按压的铝板，床垫防水设计

7.12 可折叠双边侧扶手

7.13 肩部、腹部、腿部整套安全带装置

8. 铲式担架

8.1 材质：铝合金

8.2 展开尺寸：200\*42\*7cm

8.3 收缩尺寸：117\*42\*10cm

9. 楼梯椅

9.1 材质：铝合金

9.2 展开尺寸：105\*52\*91cm

9.3 收缩尺寸：95\*52\*24cm

9.4 自重：10kg

9.5 承重：159kg

## 五、验收要求

1. 到货验收

- 
- 1) 要求对全部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验收。
  - 2) 开箱后，中标人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中标人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登记册作为验收文档之一。
  - 3) 交货时，中标人应提供制造商供货的原装产品证明文件，并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全部有关产品的说明书、原厂家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 4) 如机检或系统测试中如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系统功能不符合标书和合同要求时，将被看作性能不合格，采购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 2. 整体验收

- 1) 中标人按照采购人的调试和验收要求，在设备安装完成后，由设备使用单位对所有采购的产品进行相应的联机测试和性能测试，然后双方对整个项目总体共同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表。

##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要求

1. 保修期内用户所购设备各部件发生非人为故障，中标人应免费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设备发生人为故障或自然因素造成的故障，中标人应上门更换同种品牌规格型号的新部件，只收零配件成本，不加收其它任何费用。
2. 中标人提供常设7天×24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对采购人的售后服务通知，中标人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6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处理完毕。
3. 底盘车辆提供不低于2年或五万公里的免费保修期（以先到为准）。
4. 改装部分及随车医疗设备提供不低于1年的免费保修期。保修期内，由非人为因素引起的故障均在保修范围内，供应商完全免费提供保修服务。保修期外，供应商提供终生的维修服务，且要求相关配件及人工费用低于平均市场价格。
5. ▲自动上车担架提供不少于6年的免费保修期。保修期内，由非人为因素引起的故障均在保修范围内，供应商完全免费提供保修服务。保修期外，供应商提供终生的维修服务，且要求相关配件及人工费用低于平均市场价格。
6. 投标人需提供至少3人/次的培训服务，确保采购人至少有2名操作人员可熟练使用。

## 七、付款方式

1. 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60%款项为预付款。

- 
2. 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 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以及办理完结救护车购置税及保险后, 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余额。

#### **八、运输及保险**

1. 中标人负责货物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及费用, 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2. 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 **九、采购人配合的内容**

1. 为配合各阶段工作, 投标人应列明需采购人配合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广东省肇庆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样式，可根据实际需求修改完善）

###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需方）：

合同编号：

乙方（供方）：

签约地点：

根据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X20CGHG02008Z]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合同法》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_____； 大写：_____						

注：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货物采购、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及保修期内的维护保养、税费等所有费用，以及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货物、材料与服务。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 三、设备要求

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

#### 四、 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 交货期：自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 交货方式：甲方指定交货方式；
3. 交货地点：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 五、 付款方式

1. 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60%款项为预付款。
2. 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以及办理完结救护车购置税及保险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余额。

#### 六、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 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及合同约定的其它事项，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费用含在合同价中/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 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质量原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 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_\_小时内响应，\_\_小时内到达现场，\_\_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_\_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费用含在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向乙方支付费用。

#### 七、 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 八、 运输及保险

1. 乙方负责货物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及费用，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2. 乙方负责其派出的现场工作人员的人身意外保险。

#### 九、 验收

1. 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招标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2. 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3. 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

---

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 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 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十、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 的违约金。甲方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 十一、 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二、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三、 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四、 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五、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 份，其中甲方 份，乙方 份，监管部门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 ）

1. 中标通知书
2. 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3. 中标人投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

备注：1. 本合同所有附件均在签定合同时编制，其编制依据是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的相应内容；

2. 合同附件的具体内容由双方在签定合同时确认。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一、 投标文件封面/外封袋格式

#### 1、投标文件外封袋格式

正/副本

#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X20CGHG02008Z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2020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X20CGHG02008Z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人：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投 标 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或盖章）

2020 年      月      日

## 二、 自查表

### 2.1 资格性及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各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符合性 审查	<b>资格性审查</b>		
	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b>符合性审查</b>		
	投标报价书及投标有效期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按招标文件规定加盖公章和签署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已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授权委托书(如需委托)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保证金符合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人无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不存在一份投标文件中有两个或多个投标总报价,且未声明以哪个为准的(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报价方案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报价无重大漏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要求(如有★号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主要技术及服务方案符合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且无重大偏离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商务条款无重大偏差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无招标文件或法规明确规定可以废标的其他情形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请投标人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2.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详见《技术商务评审表》各项)	证明资料
技术商务 评审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技术商务评审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应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三、 投标报价书格式

正本/副本

#### 投标报价书

致：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货物采购及服务投标邀请【采购编号：ZX20CGHG02008Z】，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并在正本内附有对应于投标文件各册内容的电子文件一套（文件格式采用贵方认可的办公软件制作）参加投标报价：

- （1） 封面；
- （2） 自查表；
- （3） 投标报价书；
-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6） 公平竞争承诺书；
- （7） 投标报价一览表；
- （8） 分项报价表；
- （9） 货物说明一览表；
- （10） 商务条款响应表；
- （11） 技术条款响应表；
- （12） 投标人基本概况；
- （13） 项目技术方案；
- （14）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 （15） 投标承诺书；
- （16） 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 （1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证明书（如需委托还须一并提供《授权委托书证明书》）；
- （18）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如需委托还须一并提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 (19) 服务费承诺书;
- (20)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及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
- (21)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2.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投标总价)。
3.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 90 天有效，如被确定为中标人有效期将顺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4.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就本次采购应由我方交纳的服务费将按随附于本投标文件的承诺书签支付。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联系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四、 中小企业声明函

### 4.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
- 2、本公司参加\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_\_\_\_单位的\_\_\_\_（项目名称）\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它\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_\_\_\_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

日期：\_\_\_\_\_

#### 说明：

1. 请投标人提供 2018 年度经法定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从业人员近半年的社保证明复印件等。
2. 不具备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与设立主管的法人机构同时加盖公章。
3.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本声明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5. 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为中小企业的须分别填写。
6. 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4.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说明

(非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无需提供此项资料)

在本次投标方案中,采用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要求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说明如下: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详细说明	制造商	金额(元)	所占比例
1	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2	其他小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3	其他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				
4	其他				

填表要求:

1. 如投标人为非产品制造商,请附上产品制造商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如提供2018年度经法定中介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从业人员近半年的社保证明文件复印件等)。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视同为中型企业。
3. 以上产品名称、制造商必须与《分项报价表》中列述的一一对应,如有不对应将有可能影响价格折扣评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经评定后有效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将给予相应扣除,按折扣后的价格进入价格评分,具体细则详见本项目的“评标方法”。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按照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具体细则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
7. 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在评审期间或合同签订前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随时提供以上内容的证明材料原件,以上内容经核实后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将对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已获得中标资格的其中标资格无效且同时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 以上产品在签订采购合同时不得变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五、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 六、 公平竞争承诺书

### 公平竞争承诺书

我公司郑重承诺：保证在投标过程中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保证具备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公平竞争，不得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愿无条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盖章）： \_\_\_\_\_

时间：     年     月     日

## 七、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ZX20CGHG02008Z

项目内容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元）	交货期
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	(大写) 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 ¥_____元	自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____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并通过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备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备注：

1、报价中必须包含设备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调试、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2、“此表与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另外复印一份并加盖公章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清晰标明“唱标信封”字样。

## 八、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ZX20CGHG02008Z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 (台)	单价 (元)	总价 (元)
...	...				
...	...				
...	...				
...	...				
...	...				
...	...				
总计价： ¥                                  元，（大写）          人民币                                  元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应按照表格中的项目内容自行扩展填报，总计价应等于“投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 九、 货物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 ZX20CGHG02008Z

货物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货物产地	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十、 商务条款响应表

###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投标内容均涵盖投标要求之一切费用		
6	所提供的报价按招标文件要求计算且未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		
7	质量保证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8	服务承诺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9	交货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0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1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2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或正偏离，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或填写正偏离，对空白或打“×”视为负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一、技术条款响应表

### 11.1 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 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相关方案或证明材料所在页面
1					
2					
3					
4					
5					
6					
7					
8					
...					

备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的“★”项内容**逐条进行响应**。如有缺漏, 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文件“★”项内容要求, 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 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 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 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 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1.2 一般技术条款（非“★”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实际数据填写，不能照抄招标要求)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相关方案或证明材料所在页面
1					
2					
3					
4					
5					
6					
7					
8					
...					

备注：

1. 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的一般技术参数条款进行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针对与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条目号上有偏离款项填写相应的填写，并注明除填写的款项有偏离以外，其他款项均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2. 标注“▲”条款为重要技术要求，投标人所投设备如未响应或负偏离，将导致其严重扣分。
3.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十二、投标人基本概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 电话号码：  
2、地 址： 传 真：  
3、注册资金： 经济性质：  
4、公司开户银行名称及账号：  
5、营业注册执照号：  
6、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7、公司简介：

---

8、公司财务情况：（请提供财务报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年 度	总资产（元）	资产负债率（%）	年营业额（元）	年净利润（元）
2016				
2017				
2018				

9、供应商获得的相关资质、信誉证书复印件，如有请附上。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方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 投标人为本次投标项目配置人员一览表

姓名	职务	职称	相关资格	履历

附：上表所列人员的资历、资格文件、工作履历证明材料文件

---

### 十三、项目技术方案(技术方案格式投标人自定义)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如下（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车辆改装的技术水平；
2. 车载设施的适用性、耐用性及可维护性；
3. 质量保证措施；
4. 售后服务计划；
5. 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投标人认为必须提供的其他内容（如有）。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十四、投标人业绩表

(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间段(2017年至今)列出近年完成的主要同类项目)

投标人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 总金额	项目地点	日期	业主名称	地址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1							
2							
3							
4							
5							
...							
...							

注：须在本表后按《技术商务评审表》要求一并附上相对应的有效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评审依据。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五、 投标承诺书

### 投 标 承 诺 书

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_\_\_\_（项目名称）\_\_\_\_招标文件，自愿参加上述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本投标人自愿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内按照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用户需求书、技术规范等要求完成采购任务，按时交货并验收合格。货物质量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肇庆市有关政府采购、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自觉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否则，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3. 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出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若中标之后查出有虚假，同意废除中标资格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4. 保证投标文件不存在低于成本的恶意报价行为。

5. 保证按照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并签订采购合同，对招标文件第五章《合同格式》中的条款项下的内容完全响应，不作任何的偏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违约处罚并被没收投标保证金。

6. 保证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完成采购合同范围内的全部内容，履行保修责任。否则，同意接受招标人对投标人违约处理。

7. 保证中标之后不转包，若分包将征得招标人同意并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8. 保证中标之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项目配置承诺的资源，否则，同意接受违约处罚并被没收履约担保。

9. 保证中标之后密切配合采购人开展工作，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

10. 保证按招标文件及采购合同约定的原则处理采购调整事宜，不发生签署采购合同之后恶意索赔的行为。

11. 本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将受招标文件的约束并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 十七、质量保证措施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质量保证措施；
2. 免费保修期；
3.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4. 维修机构的设置：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
5.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6.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7. 售后服务承诺；
8. 培训计划。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十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法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为我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X20CGHG02008Z】投标报价。授权委托人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投标单位（盖公司法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年 月 日

---

十九、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请提供与身份证原件比例一致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请提供与身份证原件比例一致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请提供与身份证原件比例一致复印件）  
注：如需委托的提供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  
（请提供与身份证原件比例一致复印件）  
注：如需委托的提供

---

## 二十、服务费承诺书

### 服务费承诺书

致：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X20CGHG02008Z】的货物及相关服务招标中获中标，我方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同时，向贵公司（开户银行及帐号见《投标须知前附表》）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执行）。

我方如违反上述承诺，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在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一、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  
书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粘贴处  
(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保证金退还证明书**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司为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ZX20CGHG02008Z】提交的投标保证金\_\_\_\_\_元，在开标报价后按招标文件规定退还保证  
金时请划转如下账户，我司承担因帐号错误引起的责任。

开户单位：\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投标单位（盖公司法人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二十二、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

## 附件 1 投标确认函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就项目名称：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X20CGHG02008Z】，我司已报名领取招标文件，并详细阅读和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我司：

1、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按时参加投标活动。

2、因故放弃投标活动

特致此函。

公司名称（盖公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备注：为了提高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购买了采购文件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3 日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回传《投标确认函》形式告知我司是否参与本次投标。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 附件 2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肇庆执信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肇庆医院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编号：ZX20CGHG02008Z】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参加投标，并声明：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前 3 年内没有因经营活动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也没有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处于有效处罚期内。

特此声明。以上声明内容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注：以上内容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说明，如有虚假，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